



云南能投

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KUNMING SALT MINE OF YUNNAN PROVINCIAL SALT INDUSTRY CO., LTD.

地址：中国 云南 昆明 安宁市 青武山 邮编：650300 Add: Qingwushan, AnningCity, Kunming, China

电话：18314514996（吴开荣）电子邮件：ynyykmyk@cnyeig.com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 及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进出通道门禁系统供货及 安装服务询比采购文件

我单位决定以询比方式开展昆明盐矿 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及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进出通道门禁系统供货及安装服务采购，兹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各供应商积极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一、服务名称：

昆明盐矿 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及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进出通道门禁系统供货及安装服务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主大门，门洞总宽 9.6m，进门向左侧供货并安装宽度 1.8m（含闸机宽度）摆翼式锌合金人行栅栏门，进入人脸识别，外出按钮开关；右侧供货并安装双向车闸，栅栏式闸杆，单边长度 3.9m（含闸机宽度），固定车辆加装蓝牙卡感应开启，配置遥控器用于临时车辆通行时闸杆开启。

2.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西南向楼梯间旁人行门、厂房东北向楼梯间人行门和一楼值班室旁人行门，供货并安装人脸识别电磁闭锁终端各 1 套，共 3 套，进入人脸识别，外出按钮开关。

3.上述 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 4 个出入口门禁终端控制集成，实现许可人员和车辆信息的集中采集、修改、下发。

4.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主大门，供货并安装人脸识别电磁闭锁终端 1 套，进入人脸识别，外出按钮开关。

5. 以上所有门禁点在环境失电情况下须保持常开状态。

6.在昆明盐矿生产经营区域内项目开展所需的作业用水、用电由采购人提供并承担费用，自采购人指定接入点至作业场所需要的输送器具由报价人自备，其余涉及使用的设备、主辅材、人工、机具、施工及安全文明保障措施等均由报价人提供。

三、现场施工条件：

采购人负责报价人安全培训、施工位置指定、协调提供施工条件等，成交人负责设备设施供货及现场施工至合格标准。

四、报价人资格条件：

(一) 报价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以及证明其符合投标条件和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的资质文件，需要提供：

1. 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二) 报价人查询并提供完整的信用中国《信用报告》，要求：

1. 查询并生成报告，完整下载后加盖公章附于响应文件内一起提交；
2. 查询时间等要求：采购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信用报告》审查要素：

(1) 三年内无失信惩戒或失信被执行记录；未被政府行政管理机构、机关、法人等实施市场禁入；

(2) 一年内未受到人员死亡事故或 10 万元及以上安全行政处罚，一年内未受到 20 万元及以上的消防或环保行政处罚；

(3) 若为事业单位等无法提供信用中国及政府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查询结果需提供书面承诺书。

(三) 报价人须响应采购人的工期及付款条件。

(四) 报价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五) 报价人需提供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和从业人员持证等相关的承诺书。

(六) 安全、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八) 本采购项目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13%，如为小规模纳税人由其按适用税率进行填报。

五、报价及评审方式：

(一) 报价方式：含税固定综合包干总价报价

本次报价采用含税固定综合包干总价的方式进行报价。本报价为申请人为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主/辅材、差旅费、运费、保险费、人工费、机具费、税金、利润和可能产生的返工费等与本项目相关所有费用的含税固定综合包干总价。申请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间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计入报价表，项目成交人确定后，所报含税固定综合包干总价在合同履行周期内不作调整。

(二) 采购及评审方式

评价方法：最低报价法 ☒；综合评分法 ☐；

评审程序：报价方式：一次性报价 ☒；多次报价 ☐；

本服务采用询比方式采购并以最低价报价法评审。即报价人通过资格和实质响应性审查后，评审工作组根据报价情况按照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同、预算可控的前提下，根据报价人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完成评审后，评审工作组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结果报告。在不含税报价相同的情况下，采购人按以下顺序对成交候选人进行排序：

1. 工期最短的；
2. 质保期最长的。

(三) 采购签约

1.采购成交及签约采购人拟选择一家报价人成交，成交人签约后须严格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如未按要求履约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等的，采购人保留追偿的权利。因成交后无故不签约或不履行合同义务导致解除合同的，成交人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的任何采购活动。

2.经采购人审定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采购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有权按照评审组推荐并经审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六、合同主要条款：

(一) 工期

1. 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按甲方通知时间为准。

2. 合同工期：自甲方通知进场提供服务之日起**日历天（≤10 天，与响应文件承诺一致）内完成所有合同约定服务内容。（若遇恶劣天气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不具备施工条件的，工期顺延。）

(二) 合同价款

本合同含税（税率 13%）固定综合包干总金额为：¥****.**.元（大写：****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元，税额：¥****.**.元。本含税金额包含但不限于乙方为完成本服务产生的主、辅材料费、差旅费、人工费、工机具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利润和可能产生的返工费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的含税固定综合包干总价。本含税金额在合同履行周期内不作调整。

(三) 合同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全部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按合同约定金额开具全额增值税（税率 13%）专用发票（如有违约金的，按扣除违约金后的实际剩余金额开具）。甲方收票核验无误后 30 日历天内支付至发票总金额的 95%，剩余 5%作为无息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甲方扣除质保期违约金（如有）后，60 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剩余质保金。甲方付款为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汇票贴现等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予贴息。

(四) 服务质量与验收标准

1.双方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符合 GB50348-201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50339《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5029-2022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强制规范（人行闸参照 GA/T1260，车辆道闸参照 GA/T1132，人脸识别参照 GB/T44248-2024）及现行有效相关标准、规范进行施工和验收。

2.乙方提供的主/辅材料，必须符合采购响应文件承诺且达到国家有效相关规范、标准质量要求。主材进场须提供相关质量证明文件（包括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书等），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使用。

3.承揽项目完工正常使用 15 个日历天后，乙方通知甲方组织验收（形成书面签字、盖章材料）。甲方按照合同相关的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等内容进行验收，如有异议 30 日历天内书面向乙方提出。

4.验收方式、标准及要求

验收内容	质量标准	评定方法	备 注
外观检查	所有就位设备、设施外观完好，线缆敷设规范整齐。	观察	

通行效果测试	两类门禁感应或识别开启效果符合指标要求，防夹、防砸、防假功能正常。	试验	
集成功能验证	批量发卡、批量人脸信息注册/修改功能正常。	实际操作	

(五)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 (1) 负责对乙方做好技术交底、相关管理制度宣贯及作业期间甲方属地现场监管工作；
- (2) 负责对乙方完成的服务内容按约定及时做好验收工作；
- (3)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 (4) 负责为乙方提供合理、必要的作业条件；
- (5) 甲方现场负责人：

- a. 属地单位现场负责人：张建，联系电话 13608868242；何劲，联系电话 13608803926；
- b. 业务部门现场负责人：吴开荣，联系电话 18314514996。

2.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对项目质量、安全（含但不限于乙方自身、甲方或第三方人身安全损害或财产损失等）、工期等全面管理、负责，并按合同工期计划要求完成所承揽的任务，如不符合甲方或国家质量标准，乙方需进行返工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2) 乙方应按照《昆明盐矿垃圾分类管理规定》，对服务产生的废旧各种建筑废料垃圾自行清运出厂合规处置，对确定由甲方回收处置的废油存放于甲方指定地点，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否则乙方除承担因此产生的清运费等外，同时还应承担不少于 2000 元/项（次）（具体按因此产生的清运费等的 3 倍计，不足 2000 元的按 2000 元计）的违约金。乙方处置不当，若相关单位或政府部门因此向甲方、乙方任何一方主张相应赔偿或要求承担责任的，均由乙方承担。

(3) 乙方现场负责人：xxx，联系方式：xxxxxxx。

(六) 安健环责任

甲、乙双方签订《安全环保管理协议》，对双方安健环责任进行明确并共同遵守，《安全环保管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 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将本合同项目另行转包、分包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 若乙方原因未达到本合同控制性工期要求，每逾期 1 天，按 200 元/天计取违约金。逾期超过 3 日历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要求乙方承担合同含税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承揽项目未通过甲方验收的，乙方应当及时无条件返工，返工时间计入工期，工期逾期的，甲方有权按本条第（二）款执行。同一质量问题乙方累计返工不得超过 3 次，3 次返工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整改，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由于拖欠民工工资造成不良影响的,按违约处理(含但不限于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影响、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等)。若造成甲方遭受行政执法部门罚款或任何第三方因此向甲方、乙方任何一方主张相应赔偿或要求承担责任的,均由乙方予以承担。

5.履约过程中,因乙方操作、防护等不当,造成乙方自身、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等的,概由乙方承担。

6.因乙方项目质量瑕疵导致的甲方和/或第三方遭受损害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因甲方的验收合格获得任何质量责任豁免。

7.乙方现场作业人员应正确佩戴或使用符合安全要求的防护用品,作业区域需设立安全围挡、围护、警示设施。乙方在作业过程中擅自变更确认的安全措施、要求,未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好安全措施,乙方承担 2000 元/次的违约金。如属于特殊作业的,乙方需承担 5000 元/次的违约金。由此对任何一方及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的,所有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乙方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按以下条款执行:

(1) 可以进行整改的质量问题:因乙方承揽的项目存在质量问题,现场情况具备整改条件的,乙方需在接到甲方通知的 24 个小时内派专业人员到场,并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限内完成整改、消除质量缺陷或质量问题。

(2) 不具备整改条件的质量问题:因乙方承揽的项目存在质量问题,现场返工暂时不具备整改条件或设备设施已投入运行不具备整改条件的,乙方需根据甲方调整的时间安排入场整改或协同甲方组织返工直至满足质量要求。

(3) 违反上述约定未按甲方要求提供服务或存在的质量问题拒不返工或返工后达不到甲方质量要求的,均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概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需承担合同含税总金额 10%/次的违约金,处于质保期违约的还应扣收全额质保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视情况单方面解除合同。

(4) 因返工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和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须承担赔偿责任。因乙方工程质量瑕疵导致的甲方和/或第三方遭受损失或损害的,所有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以上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项目价款或质保金内扣除,也可要求乙方以其他方式进行支付。

9.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自行拆除、清运自有设备设施退场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同时须将甲方原有场地及配套设施,恢复至乙方进场开展服务前的原始状态或经甲方认可的状态。

(八) 质量保证

1. 质保期限: **个月 (≥12 个月, 与响应文件承诺一致);
2. 质保期起始时间: 自服务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 乙方质保范围: 服务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4. 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按本合同第(七)款第 8 款执行。

(九)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止。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止。

3.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订立补充协议。双方签订的合同附件、补充协议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约定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诉讼费等。

八、报价要求：

(一) 报名截止时间：请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 23 时 59 分前，将签字盖章的正式《参与项目招采的确认函》以纸质送至我公司业务联系人或电子邮件形式投递至邮箱:kmyksczzzx@cnyeig.com 完成报名，截止时间内未完成报名的不予接受报价文件。注：《参与项目招采的确认函》需由法人或授权代理人进行签字，并加盖有效公章（如为授权代理人签字的，须提供《确认参与项目招采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参与项目招采的确认函》附件）。

(二) 响应文件投递截止时间及文件装订要求：

1.申请人在 2026 年 10 月 29 日 9 时 30 分前。将响应文件以纸质密封件送我公司业务联系人处或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采购人指定邮箱: ynyykmyk@cnyeig.com，逾期或未递交的视为自行放弃。

2. 响应文件为多页的须加盖骑缝章或每页都加盖公章，电子文件须为 PDF 格式，邮件名称请按《申请人公司名称+项目名称》”的方式命名（注：文件名称必须注明“响应/申请文件”字样）。

3.以纸质文件投递的，申请文件须递交正、副本各一份，各份均须用热熔胶整本装订后，使用文件袋密封，以邮寄或现场方式递交至采购人处，须同步提交与纸质正本内容一致的正式电子响应文件。

4.申请文件递交无论是纸质或电子形式，均需编制在同一份文件内，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散页、活页文件，否则响应文件将不被采购人接受。

(三) 评审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地点：昆明盐矿 2 号楼 412 室，联系人：吴开荣，手机号码：18314514996。

(四) 采购文件及相关附件随公告在“云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不再另行线下提供纸质采购文件，凡有意参与者可在发布平台公告内自行查看和下载，登录网址: <https://www.cnyeig.com>，点击“信息公开→采购信息→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查看。

(五) 集中踏勘：为确保了解现场实际情况，为后续响应文件编制提供精准依据，采购人组织响应单位进行现场踏勘，时间：2026 年 10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厂区。

附件 1：参与项目招采的确认函、确认参与项目招采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2：响应文件格式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2026 年 10 月 23 日



参与项目招采的确认函

致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我单位[单位名称]，对贵单位公开发布的昆明盐矿 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及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进出通道门禁系统供货及安装服务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等相关信息及资料已收悉。

经我单位认真研究，现确认参与该项目的报价，并承诺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精心准备响应文件，确保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符合要求的文件及相关资料。

在参与本项目招采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秉持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参与项目采购。

如需我单位提供其他相关信息，请随时与我方联系。

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用印）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电话：

特此函告。

2026 年 月 日

确认参与项目招采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申请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授权范围：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报名，确认参与昆明盐矿80万吨制盐装置厂房及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进出通道门禁系统供货及安装服务采购，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之日起至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报名截止时间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申请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扫描件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80 万吨制
盐装置厂房及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进出
通道门禁系统供货及安装服务

响应文件

响应单位（盖章）：

日期：

昆明盐矿 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及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进出通道门禁系统供货及安装服务报价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元)	含税价小计(元)	备注
一	80 万吨制盐装置厂房部分						
1	摆翼式锌合金人行栅栏门供货及安装	1. 含闸机总宽度 1.8m, 开门角度 90°, 具备感应防夹功能; 2. 支持人脸识别、出门按钮、遥控器、刷卡等多种开门触发方式。	套	1			
2	栅栏式双向金属车闸供货及安装	1. 含闸机单边总宽度 3.9m, 闸杆起升速度 < 5s, 含双向蓝牙感应接收端, 具备感应防砸功能; 2. 配置蓝牙卡(含耐磨封套) 6 张和遥控器 1 只;	套	1			
3	人脸识别机供货及安装	1. 高灵敏度触摸液晶屏, 屏幕大小 10.1 英寸, 识别距离 0.3~1.5m, 人脸比对时间 ≤ 0.2s/人, 人脸验证准确率 ≥ 99%, 支持手机照片、视频防假; 2. 无需白光补光灯, 在暗光或无光环境下人脸识别效果不受影响; 3. 具备单机操作功能, 可本地发卡、人脸信息, 支持后续平台化集成; 4. 配备立面安装式遮阳防水外壳。	套	4			
4	双向电磁锁供货及安装	1. 适用金属门、木门、玻璃门; 2. 拉力 ≥ 280 kg。	套	3			
5	人行通道外出控制按钮供货及安装	1. 不锈钢材质; 2. 使用寿命 ≥ 5000 次。	套	4			
6	上述 5 个出入口门禁终端控制集成	1. 集成设备: 控制主机 1 台、显示器 1 台、工业级交换机 1 台; 2. 辅材: 电缆约 500m、网线约 650m、槽板约 700m; 3. 控制集成安装调试。	项	1			控制总台放置于一楼值班室
二	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部分						
7	人脸识别机供货及安装	1. 高灵敏度触摸液晶屏, 屏幕大小 10.1 英寸, 识别距离 0.3~1.5m, 人脸比对时间 ≤ 0.2s/人, 人脸验证准确率 ≥ 99%, 支持手机照片、视频防假; 2. 无需白光补光灯, 在暗光或无光环	套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报价人（全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

报价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昆明盐矿80万吨制盐装置厂房及质量研发中心检验楼进出通道门禁系统供货及安装服务）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之日起至本项目质保期满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报价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扫描件

营业执照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承诺函（格式自拟）**

《信用中国》全文查询报告

(提供信用中国查询结果并下载完整的报告加盖公章)

服务承诺

致：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我公司对本项服务采购文件中有关报价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服务范围、资格审查废除条件、专项承诺和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等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如我公司能成为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成交人，我公司承诺如下：

1、质量：我公司投入本服务项目的设备/设施、材料等，保证符合国家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如有不符，所造成的损失由我方承担；我公司严格按国家标准和规范组织施工，服务质量满足国家标准、规范及“合同”约定质量要求。

2、安全文明施工：我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各项安全管理措施，确保本服务项目无死亡事件、无重伤、轻伤事故、无中毒事故、无火灾事故；我公司严格遵守贵公司相关环保及现场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对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垃圾自行清运出厂处置，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合法合规处置，如若处置过程中造成环境污染等环保事故，贵公司概不承担责任，一切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3、工期：我公司对本项服务遵守报价文件承诺的工期，合同签订后按合同约定履行承诺及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4、保修承诺：我司对本项服务遵守报价文件承诺的保修期内的责任和义务；合同签订后按合同约定履行承诺及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5、响应时间：如因我公司提供的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我公司保证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人员到达现场予以解决。

6、在同等竞争条件下，我公司在不以降低作业执行标准、服务质量为代价的基础上，真诚以最优惠的价格给贵公司提供服务。

承诺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质量保证书

致：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我方承诺提供以下质量保证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2. 我公司承诺响应文件内注明和实际提供的服务、材料等相关内容完全满足采购方采购文件要求以及合同规定的技术及质量标准要求。

3. 作业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质量风险均由我方承担。

本保证书自报价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我方成交则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合同约定执行。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售后服务承诺

致：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我方对售后服务及产品质保作如下承诺：

一、售后服务承诺

1、服务工期：完全按用户要求，若有特殊要求，需提前完工的，我公司可特别组织施工力争满足采购人需求。

2、保修承诺：我司对本次服务提供的所有产品在承诺质保期的有效期内，提供正常工作日服务，向用户提供产品相关的技术支持。

3、响应时间：如因产品、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我方保证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予以解决。

4、用户对我公司的产品、服务质量投诉，我方将及时回应并在半个工作日内提出处理意见，如情况需要，公司相关服务人员将及时到达现场处理。

5、我方负责的材料，保证符合产品质量要求及合同的要求，如有不符，使用单位能够要求更换，所造成的损失由我方承担。

二、产品价格承诺

1、在同等竞争条件下，我公司在不以降低作业执行标准、服务质量为代价的基础上，真诚以最优惠的价格给贵公司提供服务。

2、在保修期内我公司承诺：

（1）可以进行整改的质量问题：因我方承揽的项目存在质量问题，现场情况具备整改条件的，我方将在接到甲方通知的 24 个小时内派专业人员到场，并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限内完成整改、消除质量缺陷或质量问题。

（2）不具备整改条件的质量问题：因我方承揽的项目存在质量问题，现场返工暂时不具备整改条件或设备设施已投入运行不具备整改条件的，我方将根据甲方调整的时间安排入场整改或协同甲方组织返工直至满足质量要求。

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从业人员持证承诺书

致：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我公司对本服务项目拟委派的特种作业人员持证情况承诺如下：

1. 我公司具备满足本项目实施需要的特种作业人员。
2. 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均持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人证相符。
3. 特种作业人员进场后实际实施的作业类别与其持有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书规定作业类别相符。
4. 特种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状况满足其实施的特种作业要求。

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